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7月3日，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结合其2019年度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情况，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肇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子公司”）及广东鸿特精密技术（台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山子公司”）拟向各大银行申请总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此外，同意公司为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担保，同意肇庆子公司为台山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0.6亿元的担保，同意台山子公司为肇庆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0.4亿元的担保。上述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1、肇庆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顺德支行”）申请授信额度4,000万元，由台山子公司为该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台山子公司亦拟向交通银行顺德支行申请授信额度3,000万元，由肇庆子公司为该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肇庆子公司及台山子公司合计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授信额度10,000万元，由公司为该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台山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3,000万元，由公司及肇庆子公司共同为该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台山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台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5,000万元，由公司为该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肇庆有限公司

1、名称：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肇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3MA4X5FJM3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肇庆市鼎湖区桂城新城北十区 N10-03-A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八

法定代表人：胡玲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09 月 22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加工、销售：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汽车零配件、汽车双离合变速器（DCT）关键零件及部件、通讯类零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设备租赁（非监管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3、主要财务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4,014.54	122,442.77
负债总额	91,865.13	108,536.02
净资产	12,149.41	13,906.75
	2018 年度	2019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38,101.84	24,952.28
利润总额	2,495.78	2,343.11
净利润	2,153.21	1,757.34

注：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广东鸿特精密技术（台山）有限公司

1、名称：广东鸿特精密技术（台山）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81592158257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台山市水步镇文华C区8号

法定代表人：胡玲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03月23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铝合金精密压铸件、汽车零配件及通讯类零配件；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3、主要财务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85,135.41	95,771.20
负债总额	76,447.36	87,498.29
净资产	8,688.05	8,272.91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47,565.05	11,455.75
利润总额	415.86	-292.25
净利润	356.82	-206.14

注：2018年财务数据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两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子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最高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及进一步支持全资子公司发展，根据肇庆子公司及台山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为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促进肇庆子公司及台山子公司的经营发展，提高经营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

肇庆子公司、台山子公司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定，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此次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为肇庆子公司及台山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行为而产生的，目的是保证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互相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的内容、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累计为不超过99,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6,279.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4.76%。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此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 日